

# 攀枝花市污染防治攻坚战

## 工 作 通 报

2023 年第 9 期

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 年 5 月 16 日

### 关于 2023 年 1—4 月全市水环境目标任务 完成情况的通报

根据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 2023 年 1—4 月全省水环境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通报》(2023 年第 8 期), 1—4 月我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优良。

#### 一、地表水环境质量

全市纳入国家考核断面共 5 个。其中, 长江(金沙江)流域断面: 保果; 雅砻江流域断面: 雅砻江口、柏枝, 3 个断面水质均达到 I 类。长江(金沙江)流域断面: 大湾子, 水质为 II 类。安宁河流域断面: 湾滩电站, 水质为 II 类, 同比改善。

全市纳入省考核断面共 3 个。长江(金沙江)流域断面: 金江, 水质为 I 类; 雅砻江流域断面: 二滩, 水质为 I 类;

二滩水库（湖库）断面：红壁滩下，水质为Ⅱ类，同比下降。

全市无劣Ⅴ类水质考核断面，建成区无黑臭水体。

## 二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

全市 1 个地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观音岩水库水质达到Ⅰ类，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%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考核要求。

- 附件： 1. 2023 年 1—4 月国考断面水质情况统计表  
2. 2023 年 1—4 月省考断面水质情况统计表  
3. 2023 年 4 月份地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情况表

## 附件1

2023年1—4月国考断面水质情况统计表

考核断面类别	序号	断面名称	所在流域	2022年1—4月水质类别	2023年1—4月水质类别	水质变化趋势	责任单位
国家考核断面	1	棵果	金沙江	I	I	—	东区人民政府、西区人民政府
	2	柏枝	雅砻江	I	I	—	米易县人民政府
	3	大湾子	金沙江	II	II	—	钒钛高新区管委会、仁和区人民政府
	4	雅砻江口	雅砻江	I	I	—	东区人民政府、盐边县人民政府
	5	湾滩电站	安宁河	III	II	同比改善	米易县人民政府

## 附件2

2023年1—4月省考断面水质情况统计表

考核断面类别	序号	断面名称	所在流域	干流/支流	2022年1—4月水质类别	2023年1—4月水质类别	水质变化趋势	责任单位
省考核断面	1	二滩	雅砻江	雅砻江	I	I	—	米易县人民政府、盐边县人民政府
	2	红壁滩下	雅砻江	二滩水库	I	II	同比下降	米易县人民政府、盐边县人民政府
	3	金江	长江 (金沙江)	金沙江	I	I	—	钒钛高新区管委会

附件 3

2023 年 4 月份地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情况表

序号	水源地名称	水质现状	实际达标情况	水质达标率 (%)	责任单位
1	观音岩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	I	达标	100%	仁和区人民政府

---

送：市河长办，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县（区）生态环境局，市生态环境局机关各科（室）、直属单位。

---